淄川区商务局主动公开事项目录

| 序号 | 事项名称 | 公开内容 | 公开主体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方式 | 公开渠道 | 公开责任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 1 | 机关简介 | 机构概况 | **1.机关职能：**机构编制部门批复的本机关工作职责以及法律法规或上级机关设定的工作职责； **2.办公地址：**本机关现在的办公具体地址，以及各类下属单位和分支机构的办公地址，如果政务服务大厅、信访窗口等设置在机关本部之外的，也一并列明；**3.办公时间：**本机关的正式办公时间，如果具体办事服务时间与正式办公时间不一致的，应一并列明，时间应精确到分，如有夏、冬令时，需在办公时间中注明；**4.联系方式：**代表本机关对外联系的有效方式，包括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 | 淄川区商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二） |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 全社会范围主动公开 | n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o政务新媒体 o广播电视 o纸质媒体 o实体公开栏🗹政务公开专区o获取权限可控的信息平台o办事大厅 o便民服务窗口o档案馆 o图书馆o其他  | 淄川区商务局办公室人事科 |
| 2 | 领导信息 | 姓名、现任职务职级、性别、民族、出生年月、学历学位、政治面貌、照片等 | 淄川区商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二） |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 全社会范围主动公开 | n政府网站 o政府公报o政务新媒体 o广播电视 o纸质媒体 o实体公开栏🗹政务公开专区o获取权限可控的信息平台o办事大厅 o便民服务窗口o档案馆 o图书馆o其他  | 淄川区商务局办公室人事科 |
| 3 | 机构设置 | 内设机构、直属单位和派出机构名称和职能 | 淄川区商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二） |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 全社会范围主动公开 | n政府网站 o政府公报o政务新媒体 o广播电视 o纸质媒体 o实体公开栏🗹政务公开专区o获取权限可控的信息平台o办事大厅 o便民服务窗口o档案馆 o图书馆o其他  | 淄川区商务局办公室人事科 |
| 4 | 财政预决算 | 部门预算 | 本部门及所属单位预算情况说明、表格、“三公”经费支出预算，部门绩效管理情况、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 | 淄川区商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七）《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第六条 | 自财政部门批复其预决算及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日内通过此平台主动公开 | 全社会范围主动公开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政务新媒体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实体公开栏政务公开专区 获取权限可控的信息平台办事大厅 便民服务窗口 档案馆图书馆 其他  | 淄川区商务局办公室 |
| 5 |  | 部门决算 | 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决算情况说明、表格、“三公”经费支出决算，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和绩效评价结果 | 淄川区商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七）《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第六条 | 自财政部门批复其预决算及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1日内通过此平台主动公开 | 全社会范围主动公开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政务新媒体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实体公开栏政务公开专区 获取权限可控的信息平台办事大厅 便民服务窗口 档案馆图书馆 其他  | 淄川区商务局办公室 |
| 6 | 行政权力 | 权责清单 | 机关权责清单 | 淄川区商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十五） |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 全社会范围主动公开 | n政府网站 o政府公报o政务新媒体 o广播电视 o纸质媒体 o实体公开栏🞎政务公开专区o获取权限可控的信息平台o办事大厅 o便民服务窗口o档案馆 o图书馆o其他  | 淄川区商务局组织人事科 |
| 7 |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 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 抽查事项、检查对象、抽查内容、事项类别、检查方式、抽检比例及频次、检查部门及实施层级、设定依据等 | 淄川区商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十五） |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 全社会范围主动公开 | n政府网站 o政府公报o政务新媒体 o广播电视 o纸质媒体 o实体公开栏🞎政务公开专区o获取权限可控的信息平台o办事大厅 o便民服务窗口o档案馆 o图书馆o其他  | 淄川区商务局办公室 |
| 8 |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 抽查情况 |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情况 | 淄川区商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十五） |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全社会范围主动公开 | n政府网站 o政府公报o政务新媒体 o广播电视 o纸质媒体 o实体公开栏🞎政务公开专区o获取权限可控的信息平台o办事大厅 o便民服务窗口o档案馆 o图书馆o其他  | 淄川区商务局办公室 |
| 9 | 抽查结果 | 向社会公布“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结果 | 淄川区商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十五） |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全社会范围主动公开 | n政府网站 o政府公报o政务新媒体 o广播电视 o纸质媒体 o实体公开栏🞎政务公开专区o获取权限可控的信息平台o办事大厅 o便民服务窗口o档案馆 o图书馆o其他  | 淄川区商务局办公室 |
| 10 | 建议提案 | 人大代表建议办理 | 公开本部门办理的人大代表建议的复文全文 | 淄川区商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十五）《淄博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处理办法》第三十一条 |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全社会范围主动公开 | n政府网站 o政府公报o政务新媒体 o广播电视 o纸质媒体 o实体公开栏🞎政务公开专区o获取权限可控的信息平台o办事大厅 o便民服务窗口o档案馆 o图书馆o其他  | 淄川区商务局办公室 |
| 11 | 建议提案 | 政协委员提案办理 | 公开本部门办理的政协提案的复文全文 | 淄川区商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十五）《政协山东省委员会提案工作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二十五条 |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全社会范围主动公开 | n政府网站 o政府公报o政务新媒体 o广播电视 o纸质媒体 o实体公开栏🞎政务公开专区o获取权限可控的信息平台o办事大厅 o便民服务窗口o档案馆 o图书馆o其他  | 淄川区商务局办公室 |
| 14 |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 | 违法违规行为 | 违反《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的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卡企业和售卡企业受到的行政处罚信息，包括：企业名称、处罚类型、处罚部门、处罚日期、处罚原因。 | 淄川区商务局 |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第三十九条 |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全社会范围主动公开 | n政府网站 o政府公报o政务新媒体 o广播电视 o纸质媒体 o实体公开栏🞎政务公开专区o获取权限可控的信息平台o办事大厅 o便民服务窗口o档案馆 o图书馆o其他  | 淄川区商务局办公室 |